

证券代码：600698（A 股） 900946（B 股） 公告编号：临 2017-005

证券简称：湖南天雁（A 股） 天雁 B 股（B 股）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结果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因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 1 月 26 日、2017 年 2 月 3 日、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 A 股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根据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7日停牌一天（详情请见2017年2月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目前已核查完毕，现将核查结果予以公告。

二、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3. 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及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军工和国企混改等重大事项，并承诺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筹划上述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

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复牌及风险提示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已完成了必要的核查，经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2 月 8 日起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8 日